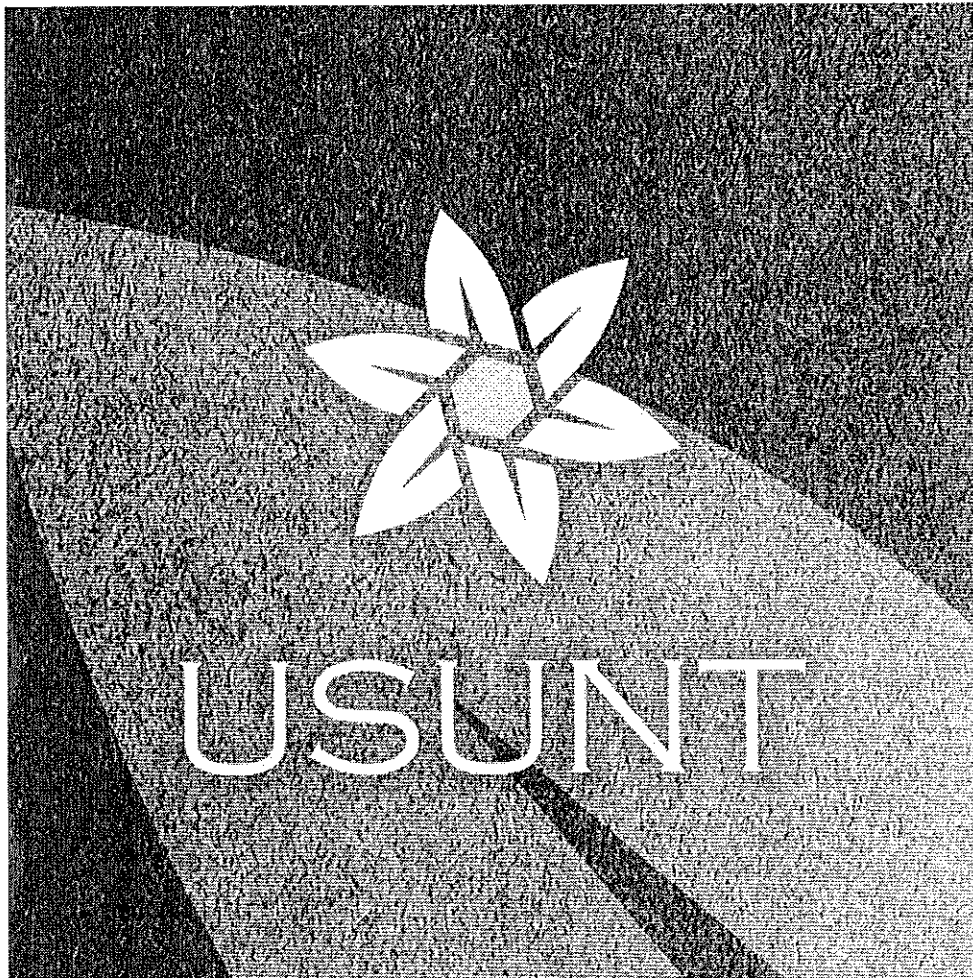


社團法人臺灣北部大專院校學生自治聯合協會

北區青聚力 | 《青年基本法引領下的世代交流》

專案企劃書



目錄

一、社團法人臺灣北部大專院校學生自治聯合協會介紹	1
二、活動目的	3
三、活動資訊	5
四、活動流程	7

一、社團法人臺灣北部大專院校學生自治聯合協會 介紹

(一) 社團法人臺灣北部大專院校學生自治聯合協會簡介

社團法人臺灣北部大專院校學生自治聯合協會—北學聯，為促進學生自治發展、深耕學生自治教育、強化學生自治組織職權與職能及維護學生權益。於民國100年10月草創，後於101年3月號召全國20餘校學生會共同成立「臺灣北部大專院校學生會聯盟」，並在歷屆聯盟召集人及行政團隊的努力下，於104年11月8日完成向內政部登記為社會團體之程序，正式改組為「臺灣北部大專院校學生自治聯合協會」。106年3月15日於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完成法人設立登記程序，取得社團法人資格。

北學聯自100年10月至今的運作，以建置制度化跨校學生自治組織，推展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組織間合作、推動大專院校學生關注及參與公共事務、提供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組織諮詢管道，協助學生自治組織課程籌畫、凝聚學生自治組織力量及辦理學生自治經驗傳承之課程及營隊為核心任務，期盼青年因參與北學聯活動能跨出公共參與的第一步。北學聯雖以「北」為名，但我們關心全國青年，積極並持續推動公共參與及公民教育、關注公共事務議題及持續深耕學生自治。

北學聯自101年暑假起，已連續多年暑期及寒假舉辦全國學生會幹部訓練活動，每年皆有超過百位的學生自治夥伴參與，活動反應良好、評價極高，在我國學生自治非官方活動中，規模數一數二。多年的經驗累積，北學聯接續辦理學生自治交流會等活動，促使全國大專院校學生會持續交流、凝聚共識，並提供意見、協助學生會進行下半任期的年度規劃，並期許學生會做好傳承的準備，完善我國各大專院校學生自治發展。





二、活動目的

2025 年 12 月《青年基本法》完成三讀，正式為我國青年政策建立法制基礎，該法將「青年」明確定義為 18 至 35 歲國民，保障年滿 18 歲的青年依法行使選舉、罷免、創制、複決等公民權，同時政府應編列青年發展經費及制定青年就業、創新創業、生育、運動等領域的政策措施。本次論壇將以「青年基本法通過後的青年事務發展」為主軸，聚焦探討新法上路後青年所面臨的制度變革與機會挑戰，以及各界應如何因應、落實相關政策，滿足青年世代的需求。

論壇的宗旨在於提供跨領域交流平台，讓青年成為能被討論的「主體」，而非單向接受資訊的對象。過去青年議題分散各部會、欠缺統合等問題，使青年意見難以系統性進入政策流程；本次法律奠定統一框架，有助於強化部會協調並確保青年成為政策規劃的重要參與者。論壇將貫徹此一精神，邀請各政黨、公部門、學生與青年團體共同對話，營造兼容並蓄的討論空間，活動以「交流」為核心，重視意見交鋒與問題釐清，在青年基本法剛通過的起點上，展望新體制下青年參與與發展的可能性，促進合作網絡之形成。

另就議題設定而言，北學聯近年與勞動部及勞動力發展署北分署已多次就青年就業、薪資與非典型工作等議題進行交流對話，並於新北市之青年職涯發展中心等場域共同辦理青年參與活動與政策對談。基於前述合作經驗及青年在學用銜接、工讀實習與初入職場權益上的常見提問，本次論壇除聚焦《青年基本法》所揭示之參與與權益架構外，亦將「青年勞動與就業」作為重要討論面向之一，目的在於使法制精神能對接青年最直接的生活與就業處境，並提升青年對可使用資源與權益界線的辨識能力。

同時，本案採公益性質辦理，全程免費參與，規劃於新北市辦理並優先招募新北市民或新北生活圈青年（於新北就學、就業、居住者）參與；為提升參與代表性與可近性，並保留弱勢及少數群體背景青年參與名額。

論壇目標在於強調交流對話大於單向輸出形式，立基於《青年基本法》正式上路這個起點，討論各界應如何因應未來新制度帶來的變革，及政策落地時如何回應青年實際需求，並促進不同背景青年之理解與合作。

具體而言，論壇旨在：

- 一、 理解新法意涵：幫助與會者了解《青年基本法》核心內容與精神，例如法案保障的青年權益範疇，以及政府接下來推動的重點方向。
- 二、 交流落實展望：讓青年代表與政策制定者直接對話，討論如何將法律精神轉化為具體行動，例如各部會如何依循立法精神將青年主流化落實到政策中，並建立可被追蹤之回應機制。
- 三、 凝聚多元聲音：兼顧學生青年與社會青年的議題關注，討論範圍除校園自治與教育參與外，確保討論能回應青年在地方與日常生活中最常遭遇的制度。
- 四、 強化參與網絡：藉由論壇匯聚各領域青年事務團體、學生會代表、行政端青年參與機制相關人員與地方青年夥伴，促進彼此認識與交流，為後續合作建立可延續的對話基礎，同時呼應《青年基本法》所提各級政府應設置青年參與機制的精神。

另為使本案計畫目的呈現更聚焦，上述宗旨彙整為三項核心目標如下：

- 一、 以《青年基本法》為核心主體，建立青年對其核心制度設計與權利架構的基本理解，強化政策識讀能力，使青年能透過條文與制度邏輯出發，辨識政策承諾與行政措施之落差。
- 二、 透過立法端、行政端、民間實務及青年團體之跨群體對話，盤點青年關切議題於地方推動之問題類型與成因，初步提出可執行之推動建議，包含行動步驟、對接窗口及分工安排。
- 三、 依《青年基本法》所揭示之青年權益與參與精神，促成具代表性之青年團體及多元參與者共同對話，並彙整活動影音與文字紀錄及重點建議，作為後續公益用途及延伸合作基礎。

三、活動資訊

(一) 活動名稱

北區青聚力 | 《青年基本法引領下的世代交流》

(二) 活動時間

2026 年 5 月 16 日 (六)

(三) 活動地點

新北市議會 101 會議室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166 號)

(四) 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臺灣北部大專院校學生自治聯合協會、北投國際青年商會、社團法人臺灣青年事務協會、社團法人臺灣太空世代發展協會

(五) 協辦單位

轉駁創研試驗所 (預計為各與談單位，陸續更新合作對象)

(六) 活動對象

全國 15-35 歲青年，包含大專院校學生、社會青年；並優先招募及錄取新北市民或新北生活圈青年，並保留弱勢及少數群體背景青年參與名額，以提升參與代表性與可近性。

(七) 預計人數

參加人員 80 人、工作人員 20 人 (含主持、與談及工作團隊等；惟實際辦理規模將依場地核定可容納人數與現場安全管理規範，適度調整。)

(八) 參加費用

原則上免費參加

(本案以公益目的辦理，採名額保障及優先錄取機制，原則上以 18 至 35 歲青年及新北市民或新北生活圈青年優先，並保留弱勢及少數群體名額，確保免收名額為主。另為支應部分自籌差額，未符合免收資格且

經合作單位管道報名者，得依其規定酌收報名費；所收費用僅用於本案
自籌支出，不列入補助核銷，並與補助款分流記帳，避免重複請領。)

四、活動流程

時間	主要流程	說明
08:30 ~ 09:00	報到入場	
09:00 ~ 09:20	開幕及主題引言	由主辦單位代表致詞，簡介論壇主軸、闡述活動宗旨與期待。
09:20 ~ 10:20	主題座談 I-A 立法觀點：「青年基本法的制度意義與立法精神」	預計邀請立委分享青年制度轉型的共識與分歧
10:20 ~ 10:40	Q&A	針對座談內容進行問答
10:40 ~ 11:40	主題座談 I-B 行政觀點：「青年事務發展政策與落地挑戰策略」	邀請各部會說明執行規劃。
11:40 ~ 12:00	Q&A	針對座談內容進行問答
12:00 ~ 13:00	交流茶敘	
13:00 ~ 14:00	主題座談 II-A 校園視野：「學生自治在新法下的適應與機遇性」	由校園視野及立場分享自治實務問題與法制訴求
14:00 ~ 14:20	Q&A	針對座談內容進行問答
14:20 ~ 15:20	主題座談 II-B 青年視野：「廣義的青年參與場域與公民深化連結及未來」	以社會青年團體提出參與制度與資源落實的觀察。
15:20 ~ 15:40	Q&A	針對座談內容進行問答

時間	主要流程	說明
15:40 ~ 16:00	休息	
16:00 ~ 17:00	青年圓桌交流	流動式自由討論：青年政策的實感與挑戰交錯
17:00 ~ 17:30	綜合評論與閉幕	主持人總結全日討論要點，感謝各方與會。請理事長發表閉幕感言，分享論壇達成的共識與未來行動展望。

※主辦單位有權依實際狀況調整變更活動流程。

座談內容說明

流程	預計邀請	說明
<p>主題座談 I-A 立法觀點： 「青年基本法的制度意義與立法精神」</p>	<p>邀請立法院曾參與《青年基本法》提案者，且不同立場之立法委員，確保法案立法過程與制度精神能從多元觀點呈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青年基本法》要解決的治理問題與立法核心精神(青年權益與參與的制度化) 2. 法律架構下「青年參與」的制度設計：代表性、多元性、區域平衡與支持措施 3. 施行與配套的立法監督重點：哪些需要明確化、如何避免流於宣示 4. 後續可能的制度議題：青年參與機制、資訊透明與回覆追蹤等如何透過立法/決議強化
<p>主題座談 I-B 行政觀點： 「青年事務發展政策與落地挑戰策略」</p>	<p>邀請主要負責青年業務之行政機關代表，聚焦《青年基本法》後續政策執行層面與部會分工，如：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各地政府青年事務單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青年政策工具與落地路徑：從法制到方案、從中央到地方的推動方式 2. 跨部會協作與權責分工：如何把青年議題嵌入一般施政流程，而非獨立專案 3. 青年參與機制的行政設計：議題如何進議程、回覆與追蹤如何做成常態 4. 資源與預算工具(含青年發展基金等)：配置原則、可近性與公平性，以及如何降低資訊落差
<p>主題座談 II-A 校園視野： 「學生自治在新法下的適應與機遇性」</p>	<p>邀請具備學生會自治實務經驗、對青年參與有長期投入的校園型青年組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自治培力作為青年參與的基礎能力：讓參與不只靠少數人與經驗傳承 2. 跨校學生議題如何被整理成可對話的公共議程：從校園議題到可被理解的政策語言 3. 學生接入校外青年參與機制的制度入口：地方/中央有哪些管道能接住學生參與 4. 參與如何「有回覆、可累積、可追蹤」：政府/學校/學生自治推動組織各自可做的改進
<p>主題座談 II-B 青年視野： 「廣義的青年參與場域與公民深化連結及未來」</p>	<p>邀請長期關注青年政策、社會參與、世代正義議題之非學生青年組織，涵蓋政策倡議、地方參與、跨世代議題等範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青年參與機制的制度品質：透明、代表性、回覆與追蹤在實務上卡在哪裡 2. 青年公共參與如何形成可被檢驗的政策影響：哪些路徑能從倡議走到制度調整 3. 資源配置與公平性：青年事務預算如何

		<p>兼顧可近性、降低資訊落差並照顧不利處境青年</p> <p>4. 青年團體與政府協作的公共性與自主性：合作原則、角色分工與對外可被理解的規範</p>
--	--	--

✦ 青年圓桌交流

形式說明：本場環節建議採自由座談模式，設計為沙龍式圓桌交流，結合青年基本法主軸所延伸的四大主題議題，以非正式、小圈圍坐方式進行。每張桌子將預設一個主題，參與者可自由選擇初始參與桌次，20分鐘後鼓勵跨桌自由流動，促進跨議題激盪與不同背景青年交流。

四桌主題如下：

1. 青年勞動與就業（包含勞權、工讀與實習權益、職涯發展、創業；並聚焦不利處境青年在就學就業銜接階段的常見困難與資源可近性）
2. 學生自治與教育參與（聚焦校園民主、學生權益）
3. 青年公共參與（關注青年在政策制定、社區參與、青年諮詢運作等）
4. 青年福利與未來發展（如住房、生育、心理健康、青年運動等）

主持安排：每桌建議安排1位青年代表或先前場次與談人作為主桌引導人，負責起始提問與氣氛帶動。主持人統整現場運作節奏，控制時間並視現場流動狀況調整桌數或合併安排。交流結束後可由每桌自選1位簡要總結發言，或由主持人以歸納式形式分享全場觀察。